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BINHA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5

中期報告 **2010**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濱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事實，足以令致本報告及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減少)
收益	484,075	325,141	49%
毛利	71,910	52,403	37%
期內盈利	732 (附註1)	211,462 (附註2)	(99.65%)
期內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0.0002港仙	2.32港仙	(2.32)港仙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增加／(減少)
總資產	948,934	833,633	14%
總權益	411,069	376,086	9%
總負債	537,865	457,547	18%

附註1：包含於本期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26,126,000港元。

附註2：包含豁免利息225,717,000港元及由於豁免利息產生之稅款17,408,000港元。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僅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與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數據比較。

## 財務資料

### 簡明合併利潤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4	<b>270,939</b>	178,154	<b>484,075</b>	325,141
銷售成本		<b>(223,928)</b>	(151,538)	<b>(412,165)</b>	(272,738)
毛利		<b>47,011</b>	26,616	<b>71,910</b>	52,403
其他收入、所得 - 淨值	6	<b>5,244</b>	1,899	<b>5,727</b>	2,756
行政開支		<b>(46,909)</b>	(14,806)	<b>(65,708)</b>	(33,087)
		<b>5,346</b>	13,709	<b>11,929</b>	22,072
利息豁免		-	3,344	-	225,717
財務費用	7	<b>821</b>	(1,858)	<b>(14)</b>	(13,719)
除稅前溢利		<b>6,167</b>	15,195	<b>11,915</b>	234,070
所得稅	8	-	-	-	(17,408)
- 由於豁免利息產生之所得稅		<b>(8,923)</b>	(2,084)	<b>(11,183)</b>	(5,200)
- 其他		<b>(8,923)</b>	(2,084)	<b>(11,183)</b>	(22,608)
期內(虧損)/溢利		<b>(2,756)</b>	13,111	<b>732</b>	211,462
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3,308)</b>	12,802	<b>26</b>	211,172
- 非控制性權益		<b>552</b>	309	<b>706</b>	290
		<b>(2,756)</b>	13,111	<b>732</b>	211,462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股份以港仙列示)	10				
- 基本		<b>(0.03)港仙</b>	0.11港仙	<b>0.0002港仙</b>	2.32港仙
- 攤薄		<b>(0.03)港仙</b>	0.11港仙	<b>0.0002港仙</b>	2.32港仙

##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收益				
期內(虧損)/溢利	<b>(2,756)</b>	13,111	<b>732</b>	211,462
其他綜合收益：				
— 匯兌差額	<b>6,540</b>	59	<b>8,125</b>	(1,372)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b>6,540</b>	59	<b>8,125</b>	(1,372)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b>3,784</b>	13,170	<b>8,857</b>	210,090
應佔綜合收益：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3,063</b>	12,857	<b>7,942</b>	209,807
— 非控制性權益	<b>721</b>	313	<b>915</b>	28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b>3,784</b>	13,170	<b>8,857</b>	210,090

##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b>34,471</b>	34,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409,181</b>	238,353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2	<b>13,981</b>	—
		<b>457,633</b>	272,965
<b>流動資產</b>			
發展中物業		<b>37,283</b>	30,887
存貨		<b>39,703</b>	29,99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3	<b>180,502</b>	112,8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3,813</b>	386,891
		<b>491,301</b>	560,668
<b>總資產</b>		<b>948,934</b>	833,633
<b>權益</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14		
— 普通股		<b>59,928</b>	59,928
— 可換股優先股		<b>170,000</b>	170,000
— 可贖回優先股		<b>430,000</b>	430,000
股本溢價		<b>424,737</b>	424,737
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薪酬			
儲備	14	<b>26,126</b>	—
其他儲備		<b>69,123</b>	61,207
累計虧損		<b>(779,593)</b>	(779,619)
股權持有人權益		<b>400,321</b>	366,253
非控制性權益		<b>10,748</b>	9,833
<b>總權益</b>		<b>411,069</b>	376,086

##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應付款項	15	<b>17,476</b>	34,250
借貸	16	<b>10,000</b>	15,000
		<b>27,476</b>	49,25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b>463,874</b>	357,457
當期所得稅負債		<b>41,515</b>	45,840
借貸	16	<b>5,000</b>	5,000
		<b>510,389</b>	408,297
<b>總負債</b>		<b>537,865</b>	457,547
<b>總權益及負債</b>		<b>948,934</b>	833,633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19,088)</b>	152,37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38,545</b>	425,336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合計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基礎的員工薪酬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結餘	21,770	191,079	—	(97,927)	(1,009,733)	(894,811)	8,289	(886,522)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	—	211,172	211,172	290	211,462
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差額	—	—	—	(1,365)	—	(1,365)	(7)	(1,372)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1,365)	211,172	209,807	283	210,090
與所有者交易								
發行股本	638,158	234,474	—	—	—	872,632	—	872,632
最終控股公司承擔 之債務	—	—	—	160,000	—	160,000	—	160,00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159)	(159)
與所有者交易總額	638,158	234,373	—	160,000	—	1,032,632	(159)	(1,032,473)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結餘	659,928	425,553	—	60,708	(798,561)	347,628	8,413	356,041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結餘	659,928	424,737	—	61,207	(779,619)	366,253	9,833	376,086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	—	26	26	706	732
其他綜合收益 匯兌差額	—	—	—	7,916	—	7,916	209	8,125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7,916	26	7,942	915	8,857
確認為以股本結算之 股份形式支付	—	—	26,126	—	—	26,126	—	26,126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結餘	659,928	424,737	26,126	69,123	(779,593)	400,321	10,748	411,069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7,092</b>	(16,771)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157,091)</b>	66,83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5,400)</b>	230,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減少)／增加	<b>(155,399)</b>	280,58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86,891</b>	63,095
匯兌差額	<b>2,321</b>	61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3,813</b>	344,293

##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 1999 年 10 月 8 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於香港之主要經營場所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 1 號時代廣場蜆殼大廈 32 樓 3205-07 室。本公司之普通股於創業板上市。

### 2. 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創業板之披露條件編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制。

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下列除外：

-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乃本集團與其他方從事一項經濟活動之合約安排，乃共同控制實體，任何參與方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經濟活動並無單一控制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按成本值作出初步確認。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收購時確認之商譽（經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之業績於合併利潤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儲備內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就投資帳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等於或多於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

押應收賬款)，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已代共同控制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的付款則除外。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政策已進行必需之調整，以確保本集團所採納政策的一致。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帳。

- **以股份支付的報酬**

本集團進行一項按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報酬的計劃，據此有關實體獲僱員提供服務，並本集團的股本工具(購股權)作為代價。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購股權的公允值乃確認為開支。列作開支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厘定，而計算時：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
- 不包括任何有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有關人士於一段特定時間內是否仍然為該實體的僱員)的影響，及
- 不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內。總開支於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予達成的期間內確認。於各結算日，實體均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改其可予歸屬的購股權條件。修改原來估計數字的影響(如有)於利潤表內確認，以及對股本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行使時所支付的認購股份的現金，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或經修訂之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用該等新或經修訂之會計準則或詮釋對本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改變。

####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分類業績乃按各分類之溢利總額計量。

本集團乃按經執行董事審閱且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

本集團之組織其經營目前分為四項可呈報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的主要活動如下：

- |        |   |                                      |
|--------|---|--------------------------------------|
| 實地燃氣銷售 | — | 直接由供應商氣庫批發液化石油氣(「 <b>液化氣</b> 」)予獨立代理 |
| 罐裝燃氣銷售 | — | 銷售罐裝燃氣                               |
| 管道燃氣銷售 | — | 通過集團管網銷售管道燃氣                         |
| 接駁服務   | — | 基於接駁合同，組建安裝燃氣管道設備以使用戶連接至集團管網         |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數額並未經由執行董事審查或定期提供給執行董事，因此並未披露。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實地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罐裝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管道 燃氣銷售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 天津泰達津聯燃氣有限 公司(「泰達燃氣」)	—	—	13,674	—	13,674
— 其他客戶	107,651	4,355	77,352	67,907	257,265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7,651	4,355	91,026	67,907	270,939
分部業績	79	(240)	3,130	44,042	47,011
未分配收益/(損失)：					
— 其他收益					5,244
— 總部及公司費用					(46,909)
— 財務收入 — 淨值					821
稅前溢利					6,167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折舊	—	—	(2,582)	—	(2,582)

截至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實地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罐裝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管道 燃氣銷售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收益					
— 泰達燃氣	—	—	13,547	—	13,547
— 其他客戶	59,471	3,931	59,469	41,736	164,607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59,471	3,931	73,016	41,736	178,154
分部業績	401	82	2,411	23,722	26,616
未分配收益/(損失)：					
— 其他收益					1,899
— 總部及公司費用					(14,806)
— 財務收入 — 淨值					1,486
稅前溢利					15,195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折舊	—	(34)	(1,796)	—	(1,830)

截至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實地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罐裝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管道 燃氣銷售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收益					
— 泰達燃氣	—	—	30,483	—	30,483
— 其他客戶	191,638	8,751	149,684	103,519	453,592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91,638	8,751	180,167	103,519	484,075
分部業績	1,346	(563)	6,378	64,749	71,910
未分配收益／(損失)：					
— 其他收益					5,727
— 總部及公司費用					(65,708)
— 財務成本					(14)
稅前溢利					11,915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折舊	—	(99)	(5,228)	—	(5,327)

截至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實地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罐裝 燃氣銷售 千港元	管道 燃氣銷售 千港元	接駁服務 千港元	
收益					
— 泰達燃氣	—	—	23,892	—	23,892
— 其他客戶	100,041	6,675	117,665	76,868	301,249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0,041	6,675	141,557	76,868	325,141
分部業績	584	240	6,883	44,696	52,403
未分配收益/(損失)：					
— 其他收益					2,756
— 總部及公司費用					(33,087)
— 財務收入 — 淨值					211,998
稅前溢利					234,070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折舊	—	(56)	(3,960)	—	(4,016)

## 5. 分類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b>223,928</b>	151,538	<b>412,165</b>	272,738
折舊	<b>2,818</b>	2,108	<b>5,838</b>	5,237
攤銷	<b>265</b>	120	<b>504</b>	274
以股份形式支付開支(附註14)	<b>26,126</b>	—	<b>26,126</b>	—
其他開支	<b>17,700</b>	12,578	<b>33,240</b>	27,576
銷售成本及費用合計	<b>270,837</b>	166,344	<b>477,873</b>	305,825



## 6. 其他收入、所得 — 淨值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78	190	351	295
管理剝離公司收入	246	643	487	1,015
管理泰達燃氣收入	365	359	724	475
處置資產收益	3,958	—	3,577	—
其他	497	707	588	971
	<b>5,244</b>	1,899	<b>5,727</b>	2,756

## 7.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35	939	328	12,016
應付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泰達」)及津聯集團有限公司 (「津聯」)之利息金額	1,065	1,038	2,113	2,044
匯兌盈利	(2,021)	(119)	(2,427)	(341)
	<b>(821)</b>	1,858	<b>14</b>	13,719

##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於國內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介乎22%至25%之稅率繳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20%至25%)。以下所得稅全部產生於國內。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				
— 由於豁免利息產生之所得稅	—	—	—	17,408
— 其他	<b>8,923</b>	2,084	<b>11,183</b>	5,200
	<b>8,923</b>	2,084	<b>11,183</b>	22,608

## 9. 中期股息

不建議派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無)。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b>(3,308)</b>	12,802	<b>26</b>	211,172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附註(i))	<b>11,659,478,666</b>	11,659,478,666	<b>11,659,478,666</b>	9,107,222,805
購股權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附註(ii))	—	—	<b>3,098</b>	—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	<b>11,659,481,764</b>	—

附註：

- (i) 計算中包括了170百萬股可換股優先股於發行第十年前將予發行的5,666,666,666股新普通股。
- (ii)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攤薄之每股虧損的計算未包括購股權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加入該等影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為了使投資者可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績，以下列表為由每股盈利調整至剔除去年同期之一次性的豁免利息及豁免利息預提利得稅準備之每股盈利／(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b>(3,308)</b>	12,802	<b>26</b>	211,172
調整：				
豁免利息	-	(3,344)	-	(225,717)
由於豁免利息產生之稅款	-	-	-	17,408
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不包括豁免利息及由於豁免利息 產生之稅款)	<b>(3,308)</b>	9,458	<b>26</b>	2,863
調整後的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不包括豁免利息及由於豁免利息 產生之稅款)	<b>(0.03)港仙</b>	0.08港仙	<b>0.0002港仙</b>	0.03港仙
調整後的每股(虧損)/盈利				
— 攤薄(不包括豁免利息及由於豁免利息 產生之稅款)	<b>(0.03)港仙</b>	0.08港仙	<b>0.0002港仙</b>	0.03港仙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初帳面淨值	<b>238,353</b>	205,312
添置	<b>169,519</b>	19,525
出售	<b>(783)</b>	(1,957)
折舊	<b>(5,838)</b>	(5,237)
匯兌差額	<b>7,930</b>	—
期末帳面淨值	<b>409,181</b>	217,463

### 1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儘管本集團擁有該共同控制實體40%之權益，但並無任何投資方於該共同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單方面控制權，乃由各投資方共同控制。該共同控制實體主要從事於燃氣供應及相關諮詢服務。

###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b>112,338</b>	80,909
減：減值撥備	<b>(27,050)</b>	(26,568)
	<b>85,288</b>	54,341
墊款予供應商	<b>140,032</b>	105,608
減：減值撥備	<b>(84,201)</b>	(82,561)
	<b>55,831</b>	23,047
其他應收賬款	<b>45,513</b>	41,517
減：減值撥備	<b>(6,130)</b>	(6,006)
	<b>39,383</b>	35,511
	<b>180,502</b>	112,899

本集團主要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除實地燃氣銷售按每月已收貨款為基準外，本集團大部份信貸銷信期一般為三個月至一年。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90 日	61,639	37,601
91 – 180 日	6,060	7,827
181 – 360 日	14,351	5,342
360 日以上	30,288	30,139
	<b>112,338</b>	80,909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27,050)</b>	(26,568)
	<b>85,288</b>	54,341

#### 14.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百萬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百萬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已發行並全數繳足：	5,993	59,928	5,993	59,928
每股面值 1.00 港元之可換股 優先股：				
法定：	170	170,000	170	170,000
已發行並全數繳足：	170	170,000	170	170,000
每股面值 50.00 港元之可贖回 優先股：				
法定：	9	430,000	9	430,000
已發行並全數繳足：	9	430,000	9	430,000
總數：				
法定：		750,000		750,000
已發行並全數繳足：		659,928		659,928

## 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依據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合共90,5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購股權於授出日即可行使。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以現金回購或清償該購股權。

使用二項式模型於授出日測定之公平價值及重要資料如下：

行使價(港元)	0.56
無風險利率	2.104%
預期波幅	51%
預期股息率	1%
預計購股權壽命	8.2
公平價值(港元)	0.29

二項式模式要求輸入某些主觀假設，因此假設之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變動。

預計波幅的確定基於同行業公司股票浮動之統計分析。

##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b>134,543</b>	112,827
應付泰達及津聯	<b>82,325</b>	52,236
預提費用	<b>21,868</b>	20,274
顧客預付	<b>98,763</b>	69,246
應付利息	<b>13,587</b>	11,527
其他應付賬款	<b>112,788</b>	91,347
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	<b>463,874</b>	357,457
應付泰達之長期款項	<b>17,476</b>	34,250
	<b>481,350</b>	391,707

本集團之主要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90 日	<b>44,462</b>	37,711
91 – 180 日	<b>14,732</b>	9,780
181 – 360 日	<b>17,523</b>	7,348
360 日以上	<b>57,826</b>	57,988
	<b>134,543</b>	112,827

## 16.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流動</b>		
<b>無抵押：</b>		
— 銀行貸款	<b>5,000</b>	5,000
一年以內	<b>5,000</b>	5,000
<b>非流動</b>		
<b>無抵押：</b>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b>5,000</b>	5,0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b>5,000</b>	10,000
	<b>10,000</b>	15,000
	<b>15,000</b>	20,000

## 17. 資本承擔

(a) 本集團於結算日已訂約但未發生之資本承諾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發展中物業	<b>308,268</b>	291,000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6,701</b>	11,387
發展中物業	<b>6,134</b>	20,613
	<b>22,835</b>	32,000

(b) 本集團有關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b>4,604</b>	4,604
一年以上但五年內	<b>5,317</b>	1,923
五年以上	<b>4,514</b>	4,560
	<b>14,435</b>	11,087

附註：上述金額包括對泰達附屬公司之租賃承諾。

(c) 另外，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與泰達訂立管道網絡租賃協定，向泰達租賃第二管道網絡，租賃為期3年，及應付之最高每年租賃費不會超過約人民幣6百萬港元。



## 18.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所載之關聯人士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與關聯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b>(a) 與控股公司之交易</b>		
管理出售公司收入	487	1,015
第二管道網絡租賃費	(1,766)	(1,384)
<b>(b)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交易：</b>		
銷售氣體於泰達燃氣及其他同系 附屬公司	47,654	23,892
管理泰達燃氣收入	724	475
租賃泰達大廈房地產開發公司之 辦公物業	(1,381)	(1,337)
<b>(c) 主要管理層之薪酬：</b>		
袍金	(1,103)	(480)
酬金、購股權及其他津貼	(1,957)	(862)
退休金成本	(115)	(15)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d)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結餘：</b>		
應收賬款	<b>14,872</b>	—
應收管理費	<b>2,195</b>	1,434

**(e) 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其他公司之交易／結餘**

本集團經營之經濟環境現時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的企業作主導(以下統稱為國家控制實體)。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彼等進行的業務交易而言，該等國家控制實體屬獨立第三方。

期內，本集團與此等國有企業的重大交易主要為燃氣採購。於期末，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或借款均存放於國有銀行或向國有銀行借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建造燃氣管道網絡、提供接駁服務、銷售液化氣和管道燃氣及房地產業務。

### 接駁服務

本集團為用戶建造燃氣管道，接駁其管道至本集團之主要燃氣管道網絡，並向工業及商業客戶，物業發展商及物業管理公司收取接駁費。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累計燃氣管道網絡大約893公里，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818公里錄得增加75公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接駁費收入約103,5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76,868,000港元增加26,651,000港元。

### 管道燃氣銷售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住宅用戶及工業用戶之管道燃氣使用量分別約為456百萬焦耳及1,900百萬焦耳，比對去年同期分別為371百萬焦耳及1,395百萬焦耳。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管道燃氣銷售收入為180,167,000港元，比對去年同期為141,557,000港元，增加38,610,000港元或增加27%。接駁戶數增加導致用氣量逐步上升。

## 房地產業務

根據本公司最新計劃，本集團擬建設商業建築物，部分用於出售及出租，部分留作自用。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經發生之成本約為37百萬港元，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發展中物業」中。為發展房地產業務建立之附屬公司 — 天津濱海信達地產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對其完成注資之相關事宜正在進展中。

## 展望

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中國對能源的需求進一步增長。中國政府提倡節能減排，天然氣作為清潔能源，有著巨大的市場潛力。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將藉此良好行業基礎大力發展，實現燃氣業務之穩定增長。此外，濱海新區之快速發展為本集團之長期發展提供了廣闊的契機與平臺。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亦成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以更好的利用該等有利條件，促進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發展。憑藉優秀的管理團隊，穩定的天然氣資源及與合作方、地方政府建立的友好合作關係，本集團對未來之前景充滿信心。

## 財務回顧

### 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毛利率為15%，比對去年同期之毛利率為16%。毛利率下降之主要原因：

- (i)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實地燃氣銷售業務所佔收益比例較去年同期上升。由於實地燃氣銷售毛利率較低，使本集團綜合毛利率下降；
- (ii) 受市場價格影響，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液化氣成本高於去年同期，使罐裝然氣及管道燃氣成本上升；
-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發佈之關於調整天然氣價格通知，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起，本集團部分子公司之天然氣成本增加。根據相關政府文件，部分增加成本可於未來轉嫁於用戶，使得本集團之盈利情況得以改善。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行政開支為65,708,000港元，包含已確認之以股份形式支付開支26,12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3,087,000港元增加32,62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之虧損之主要原因為於本期間確認股份形式支付開支26,126,000港元。以股份形式之支付開支之詳情參見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6,000港元，比對去年同期為211,172,000港元。剔除去年同期之豁免利息及豁免利息產生之稅金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863,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於本期間確認以股份形式支付開支26,126,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盈利為0.0002港仙，比對去年同期為每股盈利2.32港仙。剔除去年同期之豁免利息及豁免利息產生之稅金影響，去年同期為每股盈利0.03港仙。

### 資本流動性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233,8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86,891,000港元)。資金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於本期間本集團於管道網路建設之投資。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綜合流動資產約為491百萬港元及其流動比率約為0.96。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6%，以綜合借貸總額約15百萬港元佔綜合總資產約949百萬港元之比率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為19,0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流動資產：152,372,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淨流動負債產生之原因為，於本期間之管道網路建設導致短期應付款項增加。本公司相信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之狀況乃為暫時狀況，擬通過優化本集團之融資結構改善該等情況。

### 財政資源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一般運營財務來源為內部資源。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為15百萬港元，其中5百萬港元被視為流動負債，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須於其後兩年內償還，借貸為固定利率4%之有息貸款。借貸無抵押。

### 董事對營運資金充足性之意見

鑒於本集團現期財務及流動資金之狀況穩健及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發生，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 匯率變動引致的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匯率變動或相關對沖所引致的重大風險，因所有交易及借貸均以人民幣及港元列載。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之詳情

本公司擬建設商業建築物，預計建設及土地成本合計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發生之有關成本約為37百萬港元已計入本集團之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發展中物業」科目。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僱員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國內合共有1,251名員工(二零零九年：973名)，於本報告期間總薪酬約為26,69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155,000港元)。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按照員工個人表現及集團業績酌情向合資格員工授予花紅及購股權。

## 其他資料

### 董事、主要股東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與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 (a)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節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



則第5.46條所述之董事交易所需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權益			股份總權益	依據購股權之 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 相關股份 總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佔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 總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劉惠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15,000,000	15,000,000	0.25%
高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10,000,000	10,000,000	0.17%
張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7,000,000	7,000,000	0.12%
戴延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7,000,000	7,000,000	0.12%
王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7,000,000	7,000,000	0.12%
朱文芳女士	實益擁有人	-	-	-	-	7,000,000	7,000,000	0.12%
葉成慶先生 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3%
羅文鈺教授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1,000,000	2,000,000	3,000,000	0.05%
謝德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3%
劉國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	2,000,000	2,000,000	0.03%

董事於公司授出購股權之權益詳情載於以下「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一節。

###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之週年股東大會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若干董事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於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涉及 之股份數目	期內獲授購 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涉及 之股份數	於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佔公司已 發行總股本 百分比
劉惠文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15,000,000	15,000,000	0.25%
高亮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10,000,000	10,000,000	0.17%
張軍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7,000,000	7,000,000	0.12%
戴延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7,000,000	7,000,000	0.12%
王剛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7,000,000	7,000,000	0.12%
朱文芳女士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7,000,000	7,000,000	0.12%
葉成慶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2,000,000	2,000,000	0.03%
太平紳士 羅文鈺教授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2,000,000	2,000,000	0.03%
謝德賢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2,000,000	2,000,000	0.03%
劉紹基先生	27.9.2010	27.9.2010 – 26.9.2020	0.56	–	2,000,000	2,000,000	0.03%

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日期乃自獲授日期起十年期間。
-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緊接上述購股權獲授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58港元。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之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之董事交易所需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節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列載如下：

股東名稱	倉	身份及權益性質	實益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	總計	佔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百分比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	好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	496,188,000 (附註1)	8,670,653,873 (附註2)	9,166,841,873	152.96%
	淡	代名人	-	-	8,670,653,873 (附註3)	-	8,670,653,873	144.68%
天津泰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泰達)	好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	8,670,653,873 (附註3)	-	8,670,653,873	144.68%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好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	496,188,000 (附註1)	-	496,188,000	8.28%

股東名稱	會	身份及 權益性質	實益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	總計	佔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的百分比
天津投資控 股有限公司	好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	-	496,188,000 (附註1)	-	496,188,000	8.28%
Santa Resources Limited	好	實益擁有人	496,188,000	-	-	-	496,188,000	8.28%
沈家榮	好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公 司之權益	45,650,000	-	749,350,000 (附註4)	-	795,000,000	13.27%
華樂燃氣發展 集團(開曼 群島)有限 公司	好	實益擁有人	749,350,000 (附註4)	-	-	-	749,350,000	12.50%
胡文莉女士	好	配偶之權益	-	795,000,000 (附註5)	-	-	795,000,000	13.27%

附註：

- 披露之權益乃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直接全資公司**Santa Resources Limited**於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天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天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津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該8,670,653,873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指(i)根據本公司與Cavalier Asia Limited(「津聯BVI」)，一間津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及其後經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之補充協議修訂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配發及發行予津聯BVI之3,000,000,000股股份、(ii)津聯BVI認購之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六日完成之接受全面收購之3,987,207股股份、(iii)假設全面

兌換根據認購協議發行予津聯BVI之130,0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可發行予津聯BVI之4,333,333,333股潛在股份，及(iv)假設全面兌換根據清償協議發行予銀團銀行之40,0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可發行之1,333,333,333股潛在股份，而根據清償協議，津聯BVI已同意於發行該等可換股優先股日期起第五周年向銀團銀行購回該等可換股優先股。

3. 披露之權益乃津聯BVI於本公司持有而將根據津聯集團有限公司與泰達香港置業有限公司(「泰達香港」)之間的代名人安排送交泰達香港之權益。泰達香港(泰達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自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收購津聯BVI。
4. 華樂燃氣發展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由沈先生全資擁有。沈先生持有之公司權益乃憑藉彼於華樂燃氣發展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之權益而被視為擁有之股份權益。
5. 胡文莉女士憑藉彼之配偶沈先生於該等股份之權益，而彼視為擁有股份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採納之購股權計劃(「**2000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失效。並無依據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於週年股東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10年購股權計劃**」)，依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向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本集團連續合約僱員授出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依據2010購股權計劃持有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獲授人士	獲授日期	行使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附註2)	於	於	於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尚未 行使之購股權 涉及之股份 數目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涉及 之股份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佔公司已發行 總股本百分比	
董事	27.9.2010	27.9.2010– 26.9.2020	0.56	–	61,000,000	61,000,000	1.02%
僱員	27.9.2010	27.9.2010– 26.9.2020	0.56	–	29,500,000	29,500,000	0.49%
合共				–	90,500,000	90,500,000	1.51%

附註：

1. 購股權之歸屬日期乃自獲授日期起十年期間。
2.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授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58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購股權行使、失效或註銷。

##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華高和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之合規顧問協議，華高和昇獲委任為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合規顧問。華高和昇就出任本公司之合規顧問收取費用。根據本公司與華高和昇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訂立之兩份協議，華高和昇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顧問，並就出任本公司之財務顧問收取費用。

除上述披露外，華高和昇、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且並無任何權利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競爭性權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根據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簽訂之出售協議(經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之補充協議修訂)津聯BVI於本集團之三十間前附屬公司(其出售被視為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完成)中所持之權益外，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各自的聯系人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雖然該三十間附屬公司從事業務與本集團類似，但該等業務規模及/或地點不同，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三十間前附屬公司之業務與本集團之業務並無構成直接競爭。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上述本集團之三十間前附屬公司之名稱、業務性質及津聯BVI於其中所持之擁有權如下：

前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擁權益
1 新泰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 壽光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75%
3 東營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4 冀州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8%
5 博興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6 衡水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0%
7 濟南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8 江山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9 徐州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0 寧國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9%
11 懷寧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2 江西南昌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3 宿遷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4 黃山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5 貴溪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6 高安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7 邳州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8 新沂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19 攸縣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0 豐縣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1 寧鄉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2 瀏陽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3 泰州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9%
24 寧陽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5 清苑益民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9%
26 沛縣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27 易縣富江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9%
28 安新利華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99%
29 郴州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30 微山華樂燃氣有限公司	接駁服務及銷售燃氣	100%



##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50A(1) 之規定，本公司公佈劉紹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辭任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9 條之規定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

- (i) 就外部核數師之任命、重新任命及任免，向董事會作出初步建議；
- (ii) 審查公司財務報表及年度、半年度、季度財務報告之完整性；
- (iii) 檢查公司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現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羅文鈺教授、謝德賢先生、葉成慶太平紳士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劉紹基先生、委員會成員謝德賢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就此報告提供意見及評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規定買賣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任何並無遵守規定買賣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任何情況。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 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亮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劉惠文先生及高亮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張軍先生、戴延先生、王剛先生及朱文芳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太平紳士、羅文鈺教授、謝德賢先生及劉紹基先生。